

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被出具否定意见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●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 年 2 月修订）第 9.8.4 条规定，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提示相关风险。

一、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及进展

因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【2023】7-357 号）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否定意见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截止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（2023 年 4 月 26 日），公司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。

为进一步确保公司资金使用的合规性，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审计和控制，密切关注资金的流向和使用情况。重新制定资金使用管理制度，明确资金使用的流程、权限、审批等方面的规定。加强财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，严格审核和审批资金使用行为，内控审计还将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审计，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，确保所有资金使用行为符合公司制度的要求。

公司将切实依照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，结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，全面梳理内部控制制度，查漏补缺。公司将组织控

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规则的学习培训，强化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风险责任意识，提升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。

二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因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被出具否定意见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 年 2 月修订）第 9.8.1 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 年 2 月修订）第 9.8.4 条规定，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，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7 日